

我爲什麼信上帝 ^{吳恩溥著}

目錄

自序 從來沒有人看見神 人造上帝還是上帝造人? 我爲什麼信上帝 一位科學家信神的七個原因 先高曾祖父信道史

自序

時代急劇的轉變。思想 - 特別是宗教思想正受到空前未有的衝擊,青年人對於「宗教」問題,顯出十分徬徨、迷惘,不知孰是孰非,何去何從。就因此,有部份基督徒在信仰上迷失了道路。

本書是作者在一個「青年信仰問題座談會」上的講稿,一方面是根據「推理」 和「經驗」來證明上帝確實的存在;另一方面,却是答覆許多困擾青年人思想的難 題,讓他們能夠「撥雲霧而見天日」,清楚了解他們信仰的真正意義。

本書初版早巳售罄,現應需要再版,希望能夠給予青年人適當的幫助。

附錄「一位科學家信神的七個原因」,言簡意賅,可以發人深思。「先高曾祖 父信道史」,這是信仰的見證,一方面可以認識上帝是一位又真又活的上帝;另一 方面也可以看見先賢是如何擇善固執,棄假歸正,足供我們學習。

吳恩溥一九七○年六月

從來沒有人看見神

信仰的基石

「有神」是基督教信仰的基石,也是基督教最主要的內容。

基督徒信仰最主要即信耶穌與事奉神。其實信耶穌是爲我們開闢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,叫我們能以進到神面前去事奉神,因此事奉神可說是基督徒信仰最主要的目標。聖經開宗明義就說到「神」(創一1)。聖經主要說明一件事 - 神對世界和人類的計劃,如果沒有神,基督教就基本被推翻,無法存在。沒有神,基督徒不是騙子,自欺欺人;就是大傻瓜,幾千年來向着「本來無一物」的神,頂禮膜拜,犧牲殉道,朝夕尋求,豈非自尋煩惱,作繭自縛?

神在那裏呢?

神在那裏呢?到底有沒有神呢?

有袖!

聖經裏面有一句叫神的子民極其難堪的話:「你的神在那裏呢?」(詩四十二3)

這是巴比倫人嘲笑以色列人的話。你們敬拜的神,在天上還是在地上,讓我們看看摸摸吧!直到今天這問題仍然嚴重地困擾我們。小學生說:「我不信神,因我看不着。」中學生說:「我不能相信我看不見的東西!」知識份子說:「除非用科學方法證明,否則,我不能迷信神!」科學家羅蘭底 Lallande 說:「我用望遠鏡窺探了整個天空,並沒有找到神。」(他是天文學家)蘇聯的太空人說:「我在太空,沒有看見上帝。」連基督徒都動了心,雖然不像多馬「我非看見……我總不信」。但還是想,如果神讓我看見,不但我的信仰更有根據,還可以爭取、說服許多不信的朋友來呢!今天在我們中間,有沒有存着這樣的思想,盼望看得見神、可以解決信仰的問題的人呢?

可是聖經自己的話:「從來沒有人看見神。」(約一18)

主耶穌也親自說過:「你們從來沒有聽見祂的聲音,也沒有看見祂的形象。」 (約五37)

使徒保羅也說:「神是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裏,是未曾看見,也是不能看見的。」(提前六 16)

「從來」,「不能」,叫我們怎麼信得來呢?我們怎能相信,接受那「不能看見」,「不可捉摸」的神呢?

客觀的實在,不能憑感覺去決定

這裏有二個問題,第一,肉眼不能看見的東西,能否存在?第二,肉眼不能看 見的神,祂是否客觀的存在着?

第一,客觀的實在,不一定憑感覺去決定的,這主要是因爲人類的感覺功能十分有限,它無法也不能決定一切。原來感覺是物質的運動刺激我們的感覺器官,所引起的意識狀態。感覺普通分爲視、聽、嗅、味、觸五種。但人體器官對於任何刺激,須有一定限度,始能發生感覺。這一定的限度,稱爲感覺域。感覺域以上或以

下,就不能有所反映。像我們的聽覺,只能聽到每秒鐘 20-40000 振動數的音波而已。此外,雖然空中有着極美妙的音樂仍無法聽到。

「看」也是如此,我們目力最易錯覺。黑夜見繁星點點,閃爍太空;月夜則銀 光瀉地,疏星數點而已;等到白晝則萬里無雲,美麗的星兒早不知躲到那兒去。豈 知事實並不如此,星星閃爍天空,不舍晝夜,無奈我們的目力有限,看不清楚而 已。

又像我們看見日光是白色的,那知光線並不是白色,而是紅、橙、黃、綠、 青、藍、紫七色的混合產物。

活動電影就是利用我們目力有限的弱點,所進行着的欺騙活動!

此刻我寫字,桌子是靜止的,玻璃也是靜止的。筆呢,紙呢,這些都是死東西,任由我揮毫塗寫。這是大家公認的事實。可是物理學家告訴我們,不管是桌子也好,紙張也好,你看它摸它,它是靜止着的,但它裏面究竟是活着的,不停止的運動着。原來構成物質的基本元素 -原子,它裏面正以極大的速度運動着,一刻不停,不過我們感覺不出來而已。

我們的感覺功能是這樣有限,因此我們看見一件事物,感覺以爲「是」的,未必「是」,感覺以爲「沒有」的,許多時候卻是「有」。我們不能單憑感覺來判斷一切,若想用感覺來決定問題,好容易造成錯誤,鑄成大錯!

兩個世界

神的存在,我們能否憑着感覺來看祂,摸祂呢?不能!絕對不能!因爲「神是個靈」(約四14),我們乃是物質的體。靈和物質,兩個世界,怎能摸得到呢?我無法摸住你的靈魂,你也無法摸住我的靈魂。俄羅斯人當人瀕危時,放一枝臘燭在他手裏,等他斷氣,立刻把燭吹滅,燭烟飄處,就指爲靈魂所經之處,他們十分認真措理這事,我們卻認爲這是無稽之談。因爲靈魂並不是我們能夠用儀器測量出來的。對於神靈也正如此。我們無法看到聖靈,也無法看到神。說「用望遠鏡找不到神」的,不是無知,就是胡鬧。想用科學方法,把神放在試驗室內,用各樣科學儀器把祂來試驗分析,證明祂的有無,也同樣是不合辯證。人不能用望遠鏡找靈魂,怎能用望遠鏡找神呢?保羅說:神是「未曾看見」,而且也是「不能看見」的。

怎樣確知有神?

神的存在,我們既不能用感覺器官來感覺,也不能用科學工具來證明,怎能知 有神呢?

確知有神可用二個方法,一個是經驗,一個是推理。我告訴你金鷄納是苦的,你嘗一嘗,覺得真的是苦,這是經驗。你沒有嘗過愛情的滋味,朋友告訴你,愛情是甜的,等有一天,你從愛神的手,喝她杯中的美酒,你才恍然愛情的味道,愛情和糖究竟有什麼分別,這是經驗。經驗必須過來人才得着。憑着經驗,這些經驗就成爲你主觀的知識。今後如果再有人告訴你,金鷄納是甜的,你必不能相信。有人說愛情是苦的,你既嘗着了愛情的美味,一定不能同意,這就是經驗。

什麼是推理呢?晨起見道途積水,就知道昨宵有雨,這叫做「夜雨難瞞」。旅 行沙漠的人,見有足跡,就知道這路有人走過。看見一本書,就知道有人寫作,有 人印刷裝訂,雖然眼未曾看見,仍確信不疑,事實也證明這「信」無誤,這是推 理。

我們認識事物,有時是憑着經驗,有時是憑着推理;但單憑個人狹窄的經驗,容易發生錯誤,單憑推理也容易鑽牛角尖,走入偏差。比如你對於愛情的主觀經驗是甜的,因此就斷定愛情的味道是甜的,可是有一天你看見張先生因着愛情受打擊就瘋瘋癲癲起來,甚或想服毒自殺,你就不能不承認你經驗的領域太狹窄,原來愛情的味道有時是會變酸變苦的!比如你是一個窮小子,你想「錢能使萬事應心」,因此就推想到百萬富翁一定是滿有平安快樂的,等到有一天,你有點錢和人家投起資來,那時患得患失,坐臥不安,你就會恍然於財主難做,也明白爲什麼火柴大王要自殺。因此我們要認識事物,不但要憑經驗,也要加上推理,推理不夠,還要加上經驗,纔能夠了解事物的真相。

我們確知神,一方面是藉着經驗明白,一方是藉着推理了解。

我經驗了神!

我們所信仰的神,並不是縹渺莫測,高不可及。祂是「超乎眾人之上,貫乎眾人之中,也住在眾人之內」(弗四6)。因爲是住在眾人之內,因此我們能夠從生活中體驗了祂。祂保抱,祂慈撫,祂赦免,祂醫治,祂啓示,祂導引,數不清有多少次祂向我們靈中說話,也數不清有多少次祂垂聽我們的禱告,成就我們的心願,死裏復活,絕處逢生,祂在我們身上所行的神跡,真是恩深如海。從個人的見證,以至千萬聖徒的經歷,都證明了:我們所信仰的神,是又真又活的神,我們每一次數算祂的恩典,真要驚奇歡呼。

證據確鑿,無法推諉!

天文學這一學科越昌明,我們對宇宙的認識越加增,對於神的信仰也越堅固。 有人担心科學昌明了,宗教的神秘外衣一脫下,只剩枯骨一把,定然要擺進博物館 裏去當古董。豈知大謬不然,科學越進步,我們的認識越清楚,我們越覺悟到神的 實在、權能與偉大。

我們在學校念地理課時,對於世界許多國家和地名,覺得很枯燥無味,不易記憶。我們覺得世界實在太大了,窮一生之力,也看不透,行不完,面對這個浩大無垠的世界,我們感覺自己真是「渺滄海之一粟」,太渺小了。

世界太大麼?天文學家告訴我們,若能把太陽挖空,這個如盤的太陽,可裝 1,305,000個地球呢!

太陽其大無朋麼?這也不見得。太陽不過是億萬星球中的一個而已!據一九二 〇年威爾遜山天文台的觀察報告,我們的星球體系以太陽系爲中心,所有星球約一 百至二百七十億。宇宙有多少星球體系呢?據預測有一百萬萬個。名科學家 James Jeans 謂星球的數量,約等於一個雨天落在倫敦的雨點,這話是有其根據的。而這 些星球平均每個約大於地球一百萬倍,宇宙之大,實足驚人!

有人做一比方,幫助我們想像宇宙的大。比方太陽是一個蘋果,放在南京,地球就像一粒栗,放在離太陽十二公尺距離的地方,最近的恒星,就要遠在新加坡了。從太陽到地球坐最快的火車要走三百五十年才到達,到最近的恒星呢?因爲相離太遠,無法用人間年日計算,所以只好改用「光年」計算了。

原來天文學家計算距離,若用普通度量衡,滿紙數字,搞都搞不清,因此用光的傳播速度來計算,光每秒鐘速率爲十八萬六千哩,(一秒鐘可沿地球赤道環繞七次),將光一年傳播的速度距離,作爲計算單位,這叫做「光年」。光從太陽傳播到地球只需八分鐘,若從太陽到最近的恒星就須4.07光年(廿七萬倍)

威爾遜山天文台一百吋的望遠鏡能探測距離五萬萬光年的星球,巴羅馬爾山頂 二百吋的望遠鏡却能窺探十萬萬光年的星球,只此數目,已夠叫我們對宇宙之大無 法想像,但宇宙之大,遠不止此,我們實不能不與古先知一齊讚歎:

「萬民都像水桶一滴,又如天平上的微塵。」

直個渺不足道。

我們試想一想,這些星球從那裏來?我們看見這邊的房子,那邊的工程,看到 世上的文明,我們不能不承認是勞動人民發揮他們高度的智慧創造成功的。這萬萬 的星球,難道是無中生有嗎?我們不能相信一瓦、一屋、一椅、一桌是自然而有, 難道我們能夠相信大千世界是自然而有的嗎?

某次有一大學生問李梅博士:「宇宙從那裏來?」

「由神創造。」李梅博士答。

「神從那裏來?」那大學生繼續問。

「神是自有永有的。」李梅博士答。

那大學生搖搖頭、說這話太不科學。

李梅博士請那大學生用科學說明「宇宙從那裏來」,

他說:「是氣質星雲體進化而來。」

「星雲從那裏來?」李梅博土反駁着問。

「是自然而來。」那大學生答。

「自然從那裏來?」李梅博士再問。

「自然就是自然。」那大學生無法作覆,勉强着回答。

李梅博士說:「這也不科學吧!」

希伯來書第三章第四節說得好:「因爲房屋都必有人建造,但建造萬物的就是 神。」

人不肯相信世界是一位偉大智慧的神的匠心創造,却寧願相信世界是自然而有,是物質盲碰瞎撞的結果,這真太「聰明自誤」呢!

複雜錯綜的天體

更奇妙的,是眾星球並不是呆坐不動,它們都運行在排定的軌道上,而運轉的 速度,各各不同。以地球而論,它有三種轉動:

- (一)每日夜二十四小時,繞地軸由西向東自轉一週,時速一千哩,每年九 百萬哩。
- (二) 每年繞太陽一週, 秒速十九哩, 年行約五十五億哩。
- (三)地球連同整個太陽系,以每秒十三哩速率,向北方天琴座旋去。據 云,從現在起,尚須八億年,才能到達銀河中心。

其他星球的速率,每秒鐘有從100-15000哩的。

試想這些星球,運轉的速率是這麼參差不齊,疾徐懸殊,但它捫却運轉得那麼

準確巧合,不差毫釐,是誰叫它們如此?是不是眾星自己來個「民主協商」,抑還 是出於一位大智的匠心安排?

還有,衞星行動的算學定律是「一切衞星都繞它主星由西向東而行」。地球是這樣繞日,月球也是這樣繞地球。土星有九個衞星,(第十個衞星發見後,想測定它,但不曾再見。)從第一到第八也都如此,稱爲順運動;第九衞星,却偏偏不聽話,由東向西,獨行其是,稱爲逆運動。這個違反定律的第九衞星,是誰叫它如此?它自己亂闖,却没有闖出禍來,從沒有擾亂了眾星的運轉軌道,這難道不夠證明是出於一位大智的匠心安排嗎?

我們看一個鐘,內面的機件,輪齒或大或小,轉動有快有慢,好像雜亂無章。 但它是經過匠人細心設計的,所以就能夠精密地,準確地,完成它報時的任務。幾 塊錢買得到的時辰鐘,還需技術設計,這個複雜錯綜的萬千天體,如果不是神大智 的創造,而是由於自然盲碰瞎撞的結果,那未免太離奇。

最小的宇宙

我們仰觀天體,浩大無垠;現在回頭看原子,它的體積微小得等於零,雖然如此,但它的奇妙處,却與宇宙異曲同工。

原來物質的基本元素共九十七種,這些元素都由原子所組成。原子極其微細, 一茶匙水就有 1032 個(一千萬萬萬萬個)水分子,一個水分子是由二個氫原子 和一個氧原子合成的。物質的各種基本元素就是由於這些微不足道的原子所組成。 可是你不要輕看原子,「麻雀雖小,五臟俱全」,這微細的原子,它的構造很像太 陽系一樣呢!從前的科學家以爲原子是最基本的單位,沒有方法把它分開,但輓近 的科學家,不但有方法把它分開,而且能夠詳細地把原子的構造秘密告訴我們。

原來原子是帶陽電的核及帶陰電的電子所組成。核在原子的中心自轉着,好像太陽系的太陽。離中心很遠,有很輕的電子繞着核,各循軌道迅速地疾轉,它們每秒鐘能旋轉幾百萬次。電子的多少,隨元素的不同而異(原子序數從一至九十七沒有混亂,它受着數學規律的管制)。核中還有不帶電的中性東西,稱做中子。一個原子,它的質子(核),電子,中子,只佔原子中一小部份,正像太陽系裏的太陽,地球,行星,只佔太陽系一小部份一樣。

這是何等的奇妙!從大宇宙(星球體系)到小宇宙(原子),它們的構造和組織,是一樣的精密,奇巧,充滿着智慧,思想與規律,你能說這是偶然的麼?如果說神創造世界是神話,其實,「自然」產生世界才是荒誕的神話呢!

無聲的證人

我們仰觀天象,俯察萬類,溯源窮理,不能不讚嘆大衞說得好:

「諸天述說神的榮耀,穹蒼傳揚祂的手段」

億萬的天體是無聲的證人,它向人類宣告了一項偉大莊嚴的事實,那就是:

「起初神創浩天地」。

聖保羅說得直對:

「自從造天地以來,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,雖是眼不能見,但藉着所造的物,就可以曉得,叫人無可推諉。」(羅馬書一20)

人造上帝還是上帝造人?

上帝是人主觀的空想嗎?

究竟是人造上帝, 還是上帝造人?

有人說,宇宙間根本沒有上帝,不過是人主觀地、空想地造作出來的。就如:

- (一)初民因爲對自然現象不了解,看見風啦,火啦,雷啦,電啦 ······ 覺得牠們的力量太大,牠們的脾氣也很利害,發作起來,誰都無法抵擋,因此一方面把這些自然現象「擬人化」起來,以爲牠們是一種超人的「神明」,如雷神、火神、風伯、雨師等;一方面還用各種可能的方法去討好牠們,就如祭祀敬拜,以免觸怒牠們,這樣發展起來,就成爲後來的宗教。
- (二)封建統治階層,怕他們的江山不穩固,因此利用「神」「宗教」來欺騙人民,叫人民俯首帖耳,甘心受他們的奴役,不敢抬頭。就如我國從前的帝王自稱「天子」,日本的帝王稱爲「天皇」。帝王是「神明」的化身,得罪看得見的帝王,就等於得罪看不見的神明,這麼一來,人民怕得罪神明,只好終身忍受壓迫,死而無怨,封建統治就可以江山萬年了。
- (三)還有一些所謂聖人賢人,拆穿起來,實際是封建統治的幫兇,他們爲着效忠主子,乃利用宗教,假託上帝,來奴化人民的思想。他們掛着忠孝的招牌,進行奴化教育,侈言凡忠心皇室的人,死了就可超升三界,做神做仙,凡叛逆不道的人,死了就要墜餓鬼道,下十八層地獄,這樣人民雖然過着慘苦的日子,爲着怕得罪上帝,怕來生受苦,半點反抗都不敢,統治階級的陰謀便達到了。
- (四)資產階級爲着恐怕被剝削的工人階級反抗,因此利用宗教和上帝麻痺 他們的反抗情緒。既然有上帝,一切都是上帝命定的,那麼,我做資本家,過着窮 奢極侈的生活,是上帝欽定的。你做工人,過着牛馬的生活,也是上帝欽定的。你 不滿意你的命運,就是反抗上帝。你要討上帝的喜悅,就應當乖乖地低首下心接受 上帝給你的命運。你做馬來給我騎,都是命運裏註定。資產階級就是這樣捧出「上 帝」來麻痺人們的思想,叫人不敢抵抗,讓他們永遠剝削下去。
- (五)不管是帝國主義者統治殖民地也好,資產階級剝削工人勞苦羣眾也好,他們總是害怕有一天這些被壓迫階層苦得太過,爲着爭生存會起來反抗他們,因此,他們便巧妙地製造「天堂」出來。他們勸你忍耐,今生甘受折磨,上帝看你這麼乖,那麼來生便可到天堂享福。你今生的日子實在太苦了,可是想到天堂,還是「忍耐」,「順服」。因此統治階級和剝削階級的陰謀便得大功告成。其實有錢有勢的人,嘴裏說天堂,他們對於天堂是不大起勁的,只有窮苦人家才拼命尋求天堂,在苦悶中用天堂來安慰自己,麻醉自己,漸漸地宗教就成爲他們的鴉片,叫他們走進虛無縹渺的未來,今生却伸出脖子來,任由人們宰割,一點沒有反抗。
- (六)直到今天,科學還沒有達到成熟的地步,許多問題還沒有方法了解。 就如自然界的謎,沒有方法打開,因此部份科學家不能不假定有一位上帝,把自然 法則人格化,作爲宇宙的最後原因,來逃避問題。其實宇宙間何曾有上帝,等有一 天,科學昌明了,宇宙的謎揭開,上帝就要放進博物館裏,那時科學家就不必再自 己哄騙自己。
 - (七) 還有一些人,因爲覺得心中空虛,心靈無所寄託,因此就假定有一位

上帝,作爲膜拜的對象,這樣就能夠攝伏思潮,使心靈趨於惺惺寂寂之境,藉以修 養性靈,陶醉自我。

(八)另外一個原因,就是僧侶們(包括土和尚和洋和尚)為着自己的職業,不但捧出「上帝」,甚且儘量渲染,把上帝說成神靈活現,來爭取善男信女的信仰,他們因着香火鼎盛,洋鈔滾滾,就可以大發宗教財。

因着這種種不同的原因,就造出一位「本來無一物」的上帝來欺騙,麻醉人; 其實上帝完全是人造的,只要科學進步了,人類的覺悟程度提高,社會的經濟情況 改善,到那時,人類再不需要「上帝」,所謂人造上帝就只有到博物院裏才找得 到。

綜結上面的論據,所謂人造上帝,大概是出於下列的幾點原因:

第一:因着人類對於科學,認識不夠,所以借用「上帝」來逃避問題。

第二:宗教是階級社會的產物,是統治者用來麻痺被統治者的革命思想,冲淡和分化他們的鬥爭情緒。是被剝削者用來麻醉自己,逃避現實的麻醉劑,等到有一天,社會革命成功,經濟情況完全改觀,人民有着美好的生活,到那時宗教無所憑依,就自歸淘汰。

人類爲什麼會產生宗教意識

究竟上帝是不是客觀的存在着,抑還是人類主觀思想所造成?解決這個問題,最緊要的一點是:人類爲什麼會產生宗教意識,爲什麼普遍有上帝存在的觀念?據調查全世界有百分之八十五人口有宗教信仰,你不論到什麼地方去,人不論文野,地無分南北,各人的宗教容或不同,但他們崇拜神的心理却沒有分別。究竟這種宗教意識從何而來?一天,有一位青年學生和我討論這問題,他說這是初民對於自然現象不了解,就發生恐懼,發生神異的存在的沉思,以後就發展成爲宗教的形式。我反問他,那麼爲什麼只有人類能產生宗教意識,別的動物卻不能。最野蠻的人有他們自己的宗教,但最聰明的猿猴、猩猩,他們面對那不能了解的自然現象,直到今天還一點沒有上帝存在的觀念,這是什麼緣故?他聽了不知所對。

其實,這是一個因果的問題,我們萬不能倒果爲因。爲什麼人類有宗教的意識?這是因人類裏面有宗教感,這種宗教感是本能的,因此在適當的情形之下,他就發展爲宗教的行動。就如人類因有自衞的本能,所以一生下來,因爲生活環境與母體不同,柔嫩的身體感覺不適,就呱呱大哭,用哭來表示反抗。因着各人有飲食的本能,所以一生下來,不必母教師承,就自己會張口就食。又因着各人有性的本能,到達青春期,生理心理就起變化,曉得去追求異性,尋找配偶(舊社會因着禮教的壓迫,許多青年男女不敢公開去追求異性)。爲什麼曉得喫喝?因有飲食的本能。爲什麼要追求異性?因有性的本能。爲什麼要尋求上帝?因爲裏面有宗教意識。爲什麼初民面對自然現象,就會產生宗教意識,其他動物却一點都不被感染?這因爲人類有着宗教的本能,其他的動物却沒有,因此不管多麼野蠻,多麼落後的民族,總有着他們自己的宗教形式,另一方面你却找不到一隻猿猴會向天祈禱,一隻最聰明的走獸,會跪拜牠們的神。

當大衞在月夜之時,仰首天際,不覺激動地說:「上帝啊,我觀看你指頭所造的天,並你所陳設的月亮星宿,便說,人算什麼,你竟顧念他,世人算什麼,你竟 眷顧他。」(詩八3-4)只有人,才有這種感觸、這種寅畏崇敬的心。一切活物雖 每日生活在大自然中,却視而不見,一點感覺都沒有,這因爲人裏面有宗教的本 能,所以在某種情形下,敬神之心便油然而生。

因此我們看定了,科學家所以會推想出一位上帝,來作爲宇宙的最後原因;統治階級所以會利用宗教來摧殘人民,被壓迫的勞苦羣眾,所以會尋求上帝來安慰自己;人類所以有宗教的意識和生活,都因爲人類裏面有着宗教的本能。如果人類像其他動物一樣沒有宗教的要求,試問誰曉得去製造「上帝」,製造了又有什麼銷路!我們痛責販賣色情的人,但如果社會的人都是「太上忘情」的一羣,一定沒有人肯去販賣色情,無奈今天社會上色情狂的人太多,這些色情販子才有機會活動。同理,如果人類沒有宗教的需要,統治階級者一定不會利用宗教 - 而實際是「變了質的宗教」去進行他們欺騙和奴役的行動。因此我說,一切說「上帝是人造出來的」的理由,都是倒果爲因,違反事實的。

人有靈魂,人需要皈依上帝

科學家告訴我們,人體的構造極其奇妙,裏面每個需要,都得以在外界獲得滿足。人有尋食的本能,外界早就有食物存在;有性的本能,人世間早就有性愛的對象;凡百需要,世界早有供應。那麼,人裏面有宗教的功能,難道宇宙就沒有上帝,讓人追求宗教的心饑渴到死麼?

這麼看來,上帝是客觀的存在着,並不是人幻想虛構出來的,而且人裏面因有宗教的本能,所以就有尋求上帝的心,除非找到神,人的心將是永遠饑渴,得不到安慰和滿足。雖然今天世界上的宗教五花八門,甚且在某種情況下,正被一些壞人利用着,但這證明着人心何等渴慕宗教,非宗教無以解除心靈的乾渴,以致被魔鬼假借、偽冒、攙雜、混亂、真是言之痛心!

爲什麼人類有着宗教的本能呢?聖經這樣記載着:

「耶和華上帝用地上的塵土造人,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,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。」(創世記二章七節)

有「靈」的活人、這是人異於一切生物的地方。人所以成為人,因為他裏面有「靈」,是上帝所特別賦予;除了人以外,沒有一樣生物,甚至猿猴等高級動物仍然沒有。因此只有人類有「靈」的表現,其他生物一些都沒有。

「靈」的作用有三:

第一,宗教性 - 從最文明的科學家,到沒有開化的土人,都有各人的宗教, 形式雖然不同,但尋求上帝的心並無二致。就是蘇聯,二次世界大戰後,人民尋求 宗教的心倍加熱烈,這說明了宗教的追求,是各人心靈上的一種基本要求。不管你 用什麼暴力壓抑,總是無法消滅,歷史的記錄,便是鐵證。

第二,良心 - 有人說,良心是唯心的產物。說這話的人,無非要人違背良心,逞着獸性行事。其實人所以異於禽獸,很重要的一點是人有良心。一個人多麼壞,彌留之際,總會良心發現,所以「人之將死,其言也善,」這是良心的作用。一個人犯法,可以飾詞强辯,律師可以鑽法律罅給他洗脫,可是良心却不能饒恕他。你做錯了事,清夜自思,無限疚責,可是老虎吃人,不管你用什麼方法,別想牠會後悔,會決志自新,因爲老虎沒有「靈」,所以沒有良心的作用。

第三,直覺 - 人時常對神有領悟,有靈感,雖然元祖犯罪後,直覺的作用已經隔絕,但還時有屬靈的領悟。

這些「靈」的作用,證明了人是有「靈」的活人,他與禽獸迥異,並不是由四 腳獸進化來的,而是上帝所創造的。

還有一個問題,爲什麼有些人沒有宗教的要求呢?緣故很簡單,因他壓抑着棄置不用。生理學家告訴我們,每個人都有性的要求,但有些人因爲壓抑過久,就如僧侶們,他們的性機能可以歸於無用,變成廢物。宗教的本能也是一樣。雖然如此,但「窮則呼天」,在適當的情形下,宗教性是能夠「死灰復燃」的。梅日利Mezeray 是無神派的頭子,患病將死時,他承認有神,親友譏笑他,他說,因我不久要死。有不少人硬着心抗拒神,直到站在死亡的邊緣上,他不能不痛悔前非,承認着有神。

最後我要說,人是上帝所創造的「有靈的活人」,因此人有宗教的本能,人總是如飢如渴地尋找神,當人尋到神時,不但心靈得到平安滿足,而且人因着遇見神,敬拜神,與神交通,在至真、至美、至善的造化主面前,他的生命也要起着變化,日新又日新,漸漸達到「神」的境界。

人若沒有神,光景要怎樣呢?請你想一想。

我爲什麼信上帝

「人生不可無宗教信仰」,這話是真的。正像一條遠涉重洋的大船,一定要有 精確的南針海圖,才能夠渡過汪洋大海,安渡彼岸。

可是世界的宗教信仰甚多,有的宗教信仰是高尚的,能夠鼓勵人立志向上;有 的宗教信仰是下流的,將帶給人迷信,退化。被稱爲高尚的宗教,不止一個,爲什 麼我選擇了基督教,相信上帝?

保羅一生爲著他的信仰犧牲,直到老年時,他在監獄裏說過一句話:「我知道 我所信的是誰。」一個正確的信仰,不但經得起考驗,而且是可以訴諸理性,向全 世界作見証的。

在基督教的圈子裏,幾乎每一個人都能夠像保羅一樣,說出「我知道我所信的 是誰」,這就說明了爲什麼在基督教的歷史裏,每個時代總看見有成千累萬的信 徒,前仆後繼的爲信仰殉難。就因爲他們對信仰有真知灼見,有堅强的執著,才能 誓死不屈,爲真理走上斷頭台。

我爲什麼信上帝?不但指著我相信上帝客觀的存在,是一位又真又活的上帝; 更重要的乃是見証我爲什麼信仰上帝,上帝在我生命中,跟我有什麼關係?

(一) 祂是我的天父

上帝是父,這是基督教傳給人類,最最希奇的信息。很久以來,人自認爲動物的一種,人不過比較高等動物再高一點而已。可是聖經告訴我,不!人是上帝的兒子。這個信息把我們的觀念從根改變過來,也把我們的思想從地提拔到天。

①人爲上帝所生 - 人類是上帝所特別創造,人的生命是上帝所賦予。因此人有尊貴的生命,有尊嚴的人格,每個人都是上帝的兒子,不容侮辱,不容輕視。

世人總是以一個人所擁有的財富或權勢,來衡量他的價值。有錢有勢的人,他生命的價值應該高貴些,無錢無勢的人,他生命便不值錢。你只看富貴人家死了,延僧尼做法事,可以七七四十九日;無錢的人死了,就做個午時懺,有的什麼都沒有,兩片薄板,就像一條死狗,拖下埋葬了事。

可是聖經告訴我們,人的尊貴乃在他的生命,與身外之物無關。主耶穌在路加福音第十六章告訴我們,那個驕奢淫佚的財主死了,下陰間去,那個討飯的拉撒路死了,却被接到亞伯拉罕的胸懷裏。是生命決定一切,不是財富決定。

人是上帝所生,人有尊貴的生命,有尊嚴的人格,有不可侵犯的人權,這是聖經清楚告訴我們,它叫我們有正確的人生觀,可以掌握人生,發展人生。

②人是上帝所養 - 上帝創造人類以前,先創造萬物,預備好一切,叫人類日用所需沒有缺乏。

可惜人類犯罪以後,自私自利,有力的、有能的、有才幹的,把上帝所創造的佔爲己有,造成了社會貧富懸殊的階級。

雖然如此,主耶穌告訴我們,你們抬頭看,空中的鳥不耕不耘,上帝養活它們;野地裏百合花不紡不織,上帝裝飾它,比所羅門的朝服更美麗;你們是上帝的兒女,你們不要爲衣食憂慮,上帝會看顧你們。

上帝會看顧我們,這話不但叫我們得安慰,也得鼓勵。許多時候我們爲著衣食,爲著找職業,憂心忡忡,失魂落魄,漸漸對自己失去信心,也因此失掉許多機

會。當我知道上帝看顧我的時候,就會加强信心,全心交託,只要盡我所能,上帝 一定會給我開路,叫我沒有缺欠。

③人是上帝所愛 - 「上帝愛世人」這是聖經所宣告的事實,也是人類最偉大的福音。

或者你說,這話是真的嗎?爲什麼到今天我還沒有享受過上帝的愛?

上面我說過,上帝沒有創造人類以前,祂先創造萬物,供應我們的需要。只因有力者、有能者,自私地把這些佔爲己有。雖然如此,但我們仍然每日享受上帝的大愛,我們呼吸,如果沒有空氣,我們就無法活下去。我們享受陽光、雨水,如果沒有陽光、雨水,我們就無法活下去。空氣也好。陽光、雨水也好,都是上帝白白賜給我們,分文不付。貧家人如此、億萬富翁,國王勇士也一樣沒有付錢,白白享受上帝的大愛。

還有碧海青天,蒼鬱的林木,多嬌的江山,月夜之星星,四時變化造成千萬美景,叫我們遊目騁懷,心曠神怡,這些都是上帝白白給我們欣賞。你想上帝多麼愛我們。

還不止此,聖經說:「上帝愛世人,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,叫一切信祂 的,不至滅亡,反得永生」。

人類犯罪,像浪子離家飄蕩,但上帝爲著拯救他們,竟然差遣祂的獨生子 -主耶穌,作爲他們的救主,把他們從死亡中拯救出來,進入永生。上帝的愛真是何 等奇妙!

(二)上帝是愛

人生最大的需要是什麼? - 愛!沒有愛,生活就像沙漠一片乾旱。

誰活得最可憐? - 孤兒。因爲從小就失去母愛。

誰日子過得最悲慘? - 失戀的人,因爲他所愛的人不愛他。

最偉大的愛是誰? - 父母。

最熱烈的愛是誰? - 夫妻。

雖然如此,可是人間的愛,常常夾雜著自私,就算一片真誠,但也日子有限, 最多百數十年,那愛也隨風飛逝。

在人世間我們能否找到真誠的愛,犧牲的愛,永恆的愛?

直誠的愛或有之,犧牲的愛却不多,永恆的愛無處可尋。

父母之愛,昊天罔極,可是一想起「養子防老」,這裏面仍有不少的自私。

夫妻之愛,熱辣辣如火如荼,什麼海枯石爛,天長地久,可是多少牀頭金盡, 壯士無顏,今天的愛情更有如浮萍無根,分合無定。

誰真誠愛你?誰肯爲你犧牲?誰愛你永不改變?不論貧富貴賤,不論禍福窮 通,愛你愛到底?除了上帝的愛、我們實無法找到。

當你失敗,無人理睬時,上帝說我仍然愛你。當你貧苦,窮途末路時,上帝說我仍然看顧你。當你落魄,親友變成陌路時,上帝說我永遠不離棄你。當你被人撇棄,孤單無助時,上帝說我仍然是你的幫助。有一天,當死亡來臨時,你最親愛的人,眼光光看你被死亡吞噬,上帝說,小子不要懼怕,我永遠是你的拯救。你正跨過死亡的鬥檻,進入永生的廳堂,在那裏你要與我享受永生的福樂。

上帝是愛,祂的愛永不改變,而且越久越深。當你嘗過世間一切的甜酒,你會憬然說:只有上帝的愛,是那麼香醇,那麼美好。只有祂的愛能滿足我的心靈。

(三)上帝是我們的主宰

我的一生,我需要一位主宰,掌管我的前途。

當部隊在前線作戰,衝鋒陷陣時,他們要聽命後方的指揮官。

當管絃樂團演奏樂曲時,他們要絕對服從指揮的命令。

當飛機在高空飛行時,飛行員要接受指揮塔的命令,核準航程,服從升降。

我的一生, 誰來掌管我的前涂呢?

有人說:我不需要別人,我要自己掌握自己的命運。

「自己」?你知道未來的道路?你能夠掌握未來的方向?

「未來」?那遙遠的未來,渺茫的未來,如果你不知道他的終極,你怎能掌握你的方向盤?你的航程豈不太鹵莽,太冒險?

「自己」,這是自我主義最瘋狂的時代。它們已把這世界搞得一團糟。我考慮,再三考慮,我不敢自逞英豪,自定前程,我決定把我一生,放在上帝手中,讓 祂作我主宰。

我爲什麼如此決定?因爲我不知未來的日子和道路,我不敢冒險去碰。人只活著一次,如果碰錯了,豈不一生就完?我讓上帝管理我一生,因我確知 -

- ①上帝愛我,祂關懷我,祂管理我,一定最好。
- ②上帝滿有智慧,祂知道什麼對我有益,因此祂帶領的路,安排的事,無論禍 福都是最好。
- ③上帝知道我一生的未來,當我把一生的日子交託祂時,祂會引領我,叫一切的黑暗成爲光明。

我像一條船,向著遙遠的未來駛進,當上帝給我掌舵時,我就安心前進,不用 擔憂。

(四)上帝是我的需要

摩西問上帝,你的名字叫什麼?上帝答說:我的名字叫「我是」

「我是」像一張支票,簽好了名字,銀碼由你自己填上去。我有一個朋友,一次他的好朋友,送他一本銀行支票簿。並對他說,我沒有空陪你買東西,這支票簿我已經簽好了名字。你自己逛公司,買什麼,填好支票還他們就可以。上帝告訴我們,祂的名字就像這樣。你需要什麼,上帝對你就是什麼。

你說:我需要救恩,上帝就是你的救恩。聖經說:祂曾救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,現在仍要救我們,並且將來還要救我們(林後一10)

你說:我需要平安,上帝就是你的平安。經上說:「在世上你們有苦難,在我裏面有平安」(約十六33)詩篇九十一篇十分詳細告訴我們:祂是我們的避難所,祂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,你要投靠在祂的翅膀底下,祂的誠實是大小的盾題。

你說:我內心煩悶愁苦,人生空虛渺茫,上帝就是你的安慰,祂要給你生命活水。

你說:我的前路需要引導,上帝就是你的引導。以色列人出埃及過曠野,上帝 怎樣日間用雲柱,夜間用火柱引導他們。祂今天一樣要引導你。而且祂的聖靈要在 我們的心裏引導我們

你說:我們日用所需,要仰賴上帝的供應。上帝就是我們的糧食。詩篇廿三篇告訴我們,「祂使我們躺卧在青草地上,領我們在可安歇的水邊」。主耶穌親口告訴我們:天上的鳥鴉不耕不種,野地百合花不紡不織,上帝賜給他們衣食無缺,何況你們是上帝的兒女。

當前路黑暗,不知如何前往時。上帝說:祂就是我們的亮光,我們的拯救,我們的保障,(詩廿七1)

當你內心憂愁煩悶,無法得著安慰時,上帝說,把你的重擔卸給祂,因爲祂是天天給我們背負重擔的神。

當敵人四面包圍,危險困阨,無法勝過時,上帝是你的救援。以利沙在多坍城 被亞蘭人圍困,豈知亞蘭人的外圍,正滿佈著上帝的火車火馬。(王下六 16)

當你遭遇別人毀謗,無辜受辱,你心破碎,無法忍受,上帝說,我知道你的苦情,明瞭你的傷心,我是你的伸寃者。

當你軟弱疲倦時,上帝說我是賜力量的神,挺起你的胸,直起你的腰,上帝如何差遣天使,在客西馬尼園加添主耶穌作戰的力量,祂的手也要支持你。

當你孤單寂寞,無人安慰你時,上帝是你最好的朋友,祂永遠不離棄你。

詩人說:上帝是我杯中的分,是祂叫我福杯滿溢。又說:你是我的主,我的好處不在你以外(詩十六2-5)。凡百需要,神必賜給。神就是我們一切的需要。我們每一次藉著祈禱,來到祂施恩座前,有所要,有所求,神必把最好賜給我們。

世上有哪一位像上帝這樣滿施恩典給我們呢?

(五)上帝是我的永生

凡物有生必有死,一座大廈落成的日子,也就是它傾塌的開始。

不是說洩氣話,當我們年青的日子,活活潑潑快快樂樂的時候,我們正面向死 亡,一步步向死亡淮軍。

生老病死,是正常的循環。但有若干人,正在精壯之年,突遇意外,便一步跳 入鬼門關。

人生命長命短,無人能知曉。就因爲如此,當我們年富力强,平安穩妥的時候,我們不能不預先作好準備,如果有一天,離開世界,我要到那裏去?

我有一位表姊,十分聰明,她讀大學,獎學金助學金,不用自己花一文錢。因 爲聰明就驕傲,睥睨一切。有一天她忽然病了,醫生查不出什麼病,一病兩年,奄 奄一息,眼看沒有生望。就在這時候,她想如果我死了,到那裏去?面對死亡,這 問題太緊要了。她再三考慮,她相信人有靈魂,並不是一死就完,她要對一生的行 爲負責任,天堂地獄,永生永死,她一想起就悚然懼怕。

到這地步,她才悔改,接受耶穌作她的救主。以後病好,她後半生熱心事奉主。

今生不過是撒種、來生才收割。今生是幕前,遲昔要落幕,落幕以後如何呢? 這問題太嚴肅了!感謝上帝,祂是我人生的歸宿,祂是永生的上帝。我找到祂,生 命有意義,有價值,一生有方向、有目的。再不像斷梗浮萍,任風飄蕩。朋友,你如何?

X X

我爲什麼信仰上帝?

他是我的天父。我找到祂,正像浪子回家,再不必嘆息,我沒有根! 人生需要愛,只有上帝真誠的愛,犧牲的愛,永恒的愛,能夠叫我永遠滿足。 祂是我的主宰,導航、我找到祂,我知道人生的目的在哪裏?我再不用摸索。 人生的零票大多了!無人能滿足我。當我找到了上帝,精神的,物質的,心靈

人生的需要太多了!無人能滿足我。當我找到了上帝,精神的,物質的,心靈的,凡百需要,祂豐富的恩典,能夠滿足,叫我永遠不缺乏。

有一天,當人生落幕,我知道我要往哪裏去。當天使接我回歸天家,面對上 帝,我要歡呼跳躍:上帝,我找到了,我找到了永恒的光,永恒的愛,我可以享受 無窮無盡快樂的團契。

我已經找到上帝,專心信仰祂。朋友,你找到了沒有?

一位科學家信神的七個原因

A. Gressy Morrison 蔡欽光、吳恩溥譯 (作者曾任美國紐約科學會會長)

我們站在科學黎明的時代,越來越明之光,給我們更看見那創造者靈巧之手。 從達爾文到今,九十年代以來,我們有極大的新的發見。根據科學謙卑的精神及真 知的信仰,我們愈久愈清楚覺悟到上帝的存在。

以我而論,我信仰神有七個原因。

第一: 藉着不變易的數學之定律,我們能够證明宇宙是由於一位有智能的工程師所 設計完成的。

當你拿着十個辨士(Pennies 英幣名),分別寫上從一到十的數目字,然後放入口袋內攪亂了,再把它拿出來。按着數學的定理,你拿到那個寫着「一」的數目的機會,是十次才有一次。倘若你耍循序拿到「一、二」必須一百次;若循序拿到「一、二、三」却須一千次;假若從一到十,給你循序拿到,那幾乎是一個不能相信的數目,要一百萬萬次才行。

同理,地面上許多生命,它們得以生存的條件,絕不能指爲是一種機會的偶然 巧合。地球在赤道的自轉每小時爲一千哩,倘若每小時減爲一百哩,那麼我們的畫 夜便要延長了十倍,同時,太陽炎炎的光燄,將燒焦我們的植物和花卉;漫漫長夜 中,冰冷的氣候,將把生長的嫩芽凍壞。

再者,供給我們生活力的太陽,表面的熱力爲華氏一萬二千度,它與地球的距離,使我們從這「永久的火爐」,所接受的熱力,恰到好處。萬一太陽「怠工」,僅射出它如今所射出的熱力的一半,我們將被凍結;假若太陽「倍加殷勤」,增加火力一倍,那地面上的人,就要被烤焦,像燒豬一樣。

地球的傾斜角度,是廿三度,因着這,造成了地面上四季不同的季節,倘若地球不傾斜,水蒸氣老是向南北蒸發,那末水蒸氣結集的地方,就要永遠成爲雪地冰天。

倘若月球距離地面,只有五萬哩的話,那末,地面每天就要遇到二次驚人的潮 汎,那是一個洪水的氾濫,日久月漸,連高山也要被溶解,夷爲平地。

倘若地面只有十尺厚的話,就沒有氧氣存在,無疑的,一切的生物只有窒息滅 絕。

倘若海洋的深度,比起現在的加深了幾尺,二氧化炭與氧氣將被吸收,連植物都不能生存。

倘若大氣比較現在更稀薄,那麼,每日天空燃燒着百萬的流星,將要更多地落 在地面各處,起火爲災。

因着這些例子,並其他更多的理由,如果要說,地上生命的存在,是出於偶然的,那實在是絕無可能的事哩!

第二:從供應上,生命得以完成其目的,顯明有一位參透萬事的智匠。

生命的本身是甚麼,沒有人能測透。它沒有重量,也沒有面積。不能把它用尺量,也不能用秤把它稱一稱。但它有力量,你可以看見:一根嫩芽怎樣裂石而茁。 生命有征服水、陸、空的力量,它能利用所有的原質,把它們分解,再將它們 重新組合,成爲一種新的物質。

生命是一位雕刻師,雕成各種生物的形像;又是一位藝術家,爲每一片綠葉設計,替花兒渲染顏色。生命是一位音樂家,教授鳥兒歌唱,叫秋夜的昆蟲,提高嗓子,用各色的音調唱和。生命是一位崇高的化學家,使果子味美氣香,使玫瑰花播送濃郁的香味,沁人心脾。使水和碳酸,在化合過程中,變成糖與木柴,同時放出氧氣,供給生物呼吸之用。

察看一粒渺小得幾乎看不見的「原形質」(蛋白質原微物),這「原形質」是透明膠質的單細胞,從太陽吸收生活力,動作自如。它的本身有生命的動力,能夠將生命供應給無論大小的其他生物。這點微小的力量,比一切動植物和人類還要大,因爲所有的生命是從它得來的。

自然界並不能創造生命,熱騰騰的熔岩和淡水的洋海,斷不能產生生命。 究竟誰設置了生命呢?

第三:動物的智慧和弱小生命的本能,確證有一位良善的創造者。

小鮭魚在海洋生活若干年後,會自己遄返它的老家。它經過大海,江河,再溯流而上,直到它出生的地方。誰領導它絲毫不錯地歸來呢?倘若你把它移置在別的河流上,它會馬上發覺「身居異地」,而迅速地找到回家的道路,奔回老家。

鰻魚的謎,更爲神秘難測。這些稀奇的生物,成羣結隊地,從它們的老家-池沼或溪流,遠涉重洋,(從歐洲來的,要經過千萬哩的水程)集中在百慕達(Bermuda)毗近的深淵裏,在生兒養女之後,便老死他鄉。小鰻們長大了,除了身處一片汪洋之外,此外似乎全無所知;誰知它們長大了,竟會結隊歸鄉;沒有响導,也沒有老輩引路,竟能渡過渺無天際的大海,歸回先人的家園 - 池沼或溪流,從沒有錯誤,你不能在歐洲捕到美洲鰻,也不能在美洲捕到歐洲鰻,因它們從沒有走錯道路。甚至歐洲鰻因爲行程較長,需要更多的時間,所以天然賦予它們的妊娠時期較長一年,這種本能從那裏來呢?

螺嬴捕到螟蛉以後,便用毒針在它身上施行全身麻醉注射,使它失去知覺,惟沒有死;便在地上挖洞,把它拖入,然後產卵在它身體裏面,等到小蜾羸孵化時,便從這螟蛉的身上,獲得了豐富的食料,養活長大,其實,當母蜾蠃產卵以後,它的老命便隨着老死,她從沒有見過自己的兒女。當然啦,自第一代的螺蠃直到今天,它們「生兒養女」的方法,總是這一套,奇異的是父母沒有教兒女,兒女怎能曉得呢?但它們代代依法泡製,這種奧妙的技能,並非後天學習,而是先天賦予的,真是巧妙得難以言喻。

第四:人有比動物更多的本能 - 思考的本能。

沒有任何動物,曾經留下一個從一數算到十的記錄。它們也不懂得十的意義。動物的本能,雖然美好,卻是有限,正像一枝單音調的笛子,而人類的腦子則蘊藏着樂譜裏面一切的音符,關於這,無庸多贅。謝謝宇宙間這位巧妙的創造者,賞賜我們一點點的思考能力,使我們能想起我們是何等人。

第五:今日我們得知一切生物給養的現象 - 例如基因(Genes)的奇妙 - 是達爾文所未知道的。

基因的體積,渺小得幾乎不能用言語形容,但它却是人體的起點,如果把全世界二十萬萬人的基因,積聚在一起,它的總數量還填不滿一個裁縫匠手上的指套。可是這些超顯微鏡所能窺見的基因,却居住在每個細胞裏面;它們是人類,動物和植物,特性唯一的鑰匙。一個縫匠的指套,它的容量誠然微少,但却能裝上地面二十萬萬人的特性,擺在面前的事實,叫我們不能不問,基因怎能蘊藏着祖先們所有的遺傳性,並保留每人心裏的作用,是這麼隘窄的處所呢?

我們知道基因的真體,包藏在單細胞裏面,這單細胞是生物進化的起始。試看 千百萬顆儲藏着的原子,如同顯微鏡所不能窺見的基因之儲在細胞裏,如何絕對地 管理地上所有的生命,正是一個例子,說明這繁複的技巧與事先的準備,只能發源 於一位靈巧的創造者;至於其他的假定,概講不通。

第六:藉着天然的經濟學,我們不得不領悟到只有無窮的大智與先見,會妥備了 這麼奇異修理之功。

多年前,澳洲某處有人栽上一種仙人掌作籬笆,想不到所栽上的仙人掌,因沒有遇到甚麼損害,竟瘋狂地繁殖起來;蔓延了一片相等於英倫本土的地區。魔掌伸展到的地方,沃壤成為荒蕪,居民搔破頭皮,苦乏對策。後來昆蟲學家急圖挽救,他們終於找到一隻不吃他物,只吃仙人掌的昆蟲,來對付仙人掌,這蟲的繁殖力很大,而澳洲又沒有其他生物作它的對頭,因此,它便很快的生產眾多,征服了仙人掌的蠶食政策。現在僅有少數的益蟲仍生存着,來控制這殘存的植物。

這種控制的平衡遍佈了全球。爲甚麼繁殖迅速的昆蟲沒有統治着地面呢?因爲 它沒有人類所具有的肺部,它們是用氣管呼吸的。當昆蟲長大時,它們的氣管並沒 有跟着體量增長,這種限制把它們範圍住了,所以從來找不到身驅巨大的昆蟲。設 若沒有這體量的限制,人類便不能生存。請想想,如果你碰見了一隻獅子一樣大的 黃蜂,那還了得!

第七:事實上,人類有神的觀念是無可匹敵的確證。

神的觀念,發自人的靈才,是地上其他生物所無的-我們稱這才能爲想像力。 只有人,藉這能力發見眼界以外事物底確據。這能力窺見了無邊際的景物;誠然, 人完整的想像力,了悟了靈界的真體。我們可從事物顯然的計劃與目的,隨事随在 覺悟到神。隨時隨地得以覲見神,但沒有他處比我們的心更與他親近!

科學跟想像同樣地真確,好像詩人所說的:「諸天述說神的榮耀,穹蒼傳揚祂的手段」

(譯自 Reader's Digest, December 1946,譯文經李志航博士校正)

先高曾祖父信道史 ^{吳恩溥}

九代信主 十分光榮

我傳道七十年,走過很多地方,接觸過很多信仰同道,像我家信主九代,在中國人中間,我還沒有遇見過。這並不是我們信主最早,有很多人比我們信得更早,可是因着子孫們信仰中斷,因此像我家信主九代,這麼久的信仰歷史,我就沒有遇見過。

最先信主的是先高祖父斯萬公和先曾祖父從光公。他們在百餘年前接受基督教的信仰,那時政治專制,民智閉塞,所受的歧視與迫害,真是口難盡述,但他們能夠在內外逼迫中,堅立不屈,真是叫我們今天做子孫的,能夠分享他們一分光榮,覺得很驕傲。

辯論三日 皈服真理

我家在廣東省饒平縣高堂鄉。縱橫二十里內,不但氏族强盛,而且素稱富庶, 盛產五穀蔗糖。高祖父賦性忠厚,素爲族人所敬重。惟家境清貧,任糖坊司賬之 職。一日,有番仔(廣東人稱外國人爲番鬼,鬼佬,潮汕人只稱爲番仔,舊時以中 國爲王化之邦,其他一概爲番。)到我鄉傳講崇拜真神之道,鄉人聞所未聞,乃帶 他到先高祖父斯萬公處,「講道理要找個讀書人」,高祖父是個讀書人,因此就禮 接這外國人,跟他討論宗教信仰的事。

他們談論竟日,高祖父說不過他,高祖父說:「我說不過你,讓我的兒子跟你 談論吧。」這樣,就由先曾祖父從光公跟他接力討論。

先曾祖父是一位有名氣的儒醫,他有不少著作(可惜沒有出版),舊時的讀書 人需要懂得三教九流,從光公也涉及過這些東西,他精通六壬,據云某次大旱,他 起六壬能夠預測下雨,因此深得鄉人信任,在「拜神」的事上,從光公是他們的首 領。

這位外國傳教士跟從光公辯論,一連辯了三日。起初他用的是聖經的道理。從 光公辯不過他,他說:「我們中國人談的是孔孟之道,我們還是談孔孟之道吧!」 傳教士說:「那麼我們就談孔孟之道吧!」想不到這傳教士四書五經十分熟悉,繁 徵博引,證明天地間確有一位造物主,並且我們應當敬拜的不是一切鬼神,而是這 一位天地的主宰。

從前每一位讀書人都需熟讀四書五經,可惜沒有人點破,雖然讀爛,仍不明真義。現在經過這位傳教士,「一語驚醒夢中人」,先曾祖父這才醒悟過來。

最後這外國人還加上一句:「你們從前所拜的都是假神,現在應當選擇敬拜這 位天地間的大主宰。」

就因這句話、先曾祖父便決心棄假歸真,敬拜上帝。

原來曾祖父的元配,除了長子外,產下兒女都夭折,曾祖父求神拜佛,仍不濟事,先曾祖母因此自尋短見。曾祖父思前想後,便因此覺悟過來。

直到如今,我每次想起先祖們這種勇於改正,從善如流的態度,真是不容易。

外國教士 深懂儒道

這位外國人是誰?起初不知道,經過多年的追尋,才知道他是德國傳教士,名字叫黎力基牧師,這正如聖經所說:「這人撒種,那人收割」,他把福音種子撒下了,盡他的責任,讓上帝收割自己的莊稼。說不定終他一生,一點也不知道在他所撒的種子中,有這麼好的收成。但不要緊,有一天,在天上他要享受他勞苦的功績!

這位西教士來自鹽灶,開始人們以爲他是英國傳教士賓爲鄰牧師。經過多方多時深入調查,才知道他是巴色會的黎力基牧師。

黎牧師的父親和祖父是熱心主道的牧師,1846年黎牧師年22歲,差會便派他與韓山明牧師兩人來中國傳道,到達香港後,他們在郭實臘博士指導下學習華語,郭博士希望他們三個月內學曉潮語,能獨立工作。這時一位潮州信徒名阿愛,陪他們到潮州一帶工作,自1847年至1852年,他專向廣東境內潮州人居住的地方工作,七次被迫回香港。他在潮汕到過二百多個城鄉,分派佈道單張小冊及單本聖經,他還編成一部一萬五千名詞的「潮音字典」。他於1849年十月二十一日首次為兩人施洗,第二個主日爲五人施洗。黎力基牧師比長老會的賓爲鄰牧師早十三年,真是一位天國勇士。自1852年他在差會同意下與韓山明牧師、韋永福牧師三人專向客屬人傳福音,終其一生忠心爲中國人獻上自己。

他寫信給韓山明牧師自述經歷「……我像廢墟的貓頭鷹,像屋頂上一隻孤單的麻雀(詩 102:6-7),我屢次被人驅逐……我曾在土匪的刀劍下逃生,遭遇海盜的炮轟,我遇過船壞,與大痲瘋人同住……我多次被人驅逐,我的同伴離棄我」。

他在中國工作 53 年,75 歲乘船返國,1908 年患病,彌留之際,他仍不斷的 說:「回中國去」,「回香港去」,「回坪塘去」,他把他的一生完全爲中國人擺 上。

這外國人離鄉別井,梯山航海,到遙遠的東方來佈道,不但要習慣東方人的生活,學習東方人的語言,最令我們佩服的,是初期的傳教士,他們還精通東方人的文化。讀孔孟之書及熟練孔孟之理,這樣才能引導孔孟之徒。小時在先祖父先修公的藏書中,讀過很多初期西教士的中文著作,他們在這方面所下的苦工,真是令我們深深佩服,五體投地。

據所知他們來自鹽灶。巴色會是最早到潮汕佈道的西教士,後來改往客屬工作,才由英國長老會承之,因此鹽灶成爲長老會的初熟果子。

爲什麼我不推測是長老會的西教士呢?因爲鹽灶離我們不遠,只有廿餘華里,倘若是長老會的西教士,一定會帶領先祖輩到鹽灶做禮拜;但先高曾祖父却是浸信會的教友,每主日要跋涉長途到相距四五十里路遠的東隴浸信會做禮拜。據說、他老人家每主日雞鳴起早,要趕上早晨的主日崇拜(那時叫大禮拜),下午做完禮拜回家時,早己萬家燈火。但老人家却寒暑無間,風雨無阻,這種敬虔熱誠,與今日的基督徒相比較,真足霄壤之隔。

先祖輩捨近圖遠,足證他們並不是由於鹽灶長老會所撒的種子。

加入浸信會

原來我鄉跟三里路遠的光隴鄉只隔一條軍寨溪。從前華南各省,如粵、閩等地居民,因爲生活所迫,乃有不少精壯遠涉重洋到安南(即越南)、暹羅(即泰國)、馬來西亞、印尼各國謀生。且說光隴鄉有僑民到泰國謀生,在泰國曼谷聽聞

福音信主,成爲浸信會會友(即今日泰國曼谷心聯堂浸信會會友),這些僑民每數年返鄉省親,他們回鄉,不忘找教會主日敬拜,乃找到澄海東隴市的浸信會。我們祖先聞訊,到光隴鄉與各同道相見,也跟他們一同到東隴市浸信會聚會。

後來因爲浸信會在嶺東各地建立會堂,我鄉自建會堂,因此乃在自己家鄉敬拜主,不再遠卦東隴了。

鄉族迫害 誓死不屈

且說先祖信主以後,遭受內外迫害,苦不堪言。

先曾祖父在「拜神」的事上,本來是站在帶頭的地位,信主以後,社眾罵他不要祖先,不要神明,吐唾沬,擲石拋沙,小孩子高叫「活絕」。有時頑童在後面抓他的辮子。(滿清時男人要梳辮子),罵他「活絕」,他總是笑着不計較。最利害的一次,給人拖着到祠堂,强迫他向祖宗叩頭,他堅決不肯,被人痛打。他說:「你們打我不死,我總不拜;打得我死,我回天堂,我不怕。」這時族長也在那裏,聽見從光公這麼說,便吩咐族眾放手:「說什麼打死回天堂,他已經發癲,算

這是上帝特別的憐憫,裂開捕鳥人的網羅,讓他不再受迫害。

起初信主實在不容易,我的先祖這樣被迫害,林佩義牧師的先祖,却被族人拖着活埋在土坑中。老人家臨危不亂,當黄士掩沒到胸口時,他張大口呼吸,面色大變,族人見狀大駭,才撇下離去,老人家才得在死亡中逃回。

了吧!以後不要管他。」從此以後,除了辱罵和拋沙擲石外,再沒有公開迫害他。

想起我國基督徒初期所受的苦難,與今日基督徒的安樂,比較起來真是相差太遠。沒有經過鍛鍊的鐵,是否派得用途,這又是一個問題了。

夫妻敵對 神施拯救

中國人以孝立國,國人一向注重孝道,「百行孝爲先」,這是我國人對於道德的傳統觀念。現在基督徒不拜天地,不祭祖先,照當時的眼光看來,實在是大逆不孝,怪不得要受親戚鄰友的唾罵。先曾祖母雖然是女流之輩,但她也懂得「孝道」,那能容忍丈夫冒着大不孝的罪名。沒有辦法,只好消極反抗,她一手拿着刀,一手拿着砧板,當天跪下,一面呼名咒罵,一面用刀砍,恍若不共戴天之仇。這是當時最惡毒的咒罵方法,來洩胸中之忿,表明對於丈夫不孝祖宗的深惡痛絕。先曾祖父在家中所受的痛苦,是可以想見的。

可是上帝有祂的憐憫。一日,曾祖母病了,藥石無靈,束手無策,她母親聞 訊,從步上鄉(相離二十里)趕來看她,曾祖父告訴她,已盡人力,無法回生,除 非她肯悔改,同心祈禱上帝,求上帝醫治。她母親十分難過,喚着曾祖母的小名: 「妹仔,聽阿郎(指女婿)的話,祈禱上帝吧!」

曾祖母點頭,表示聽勸。感謝上帝,在曾祖父迫切祈禱之下,上帝特別施恩, 使曾祖母從死裏回生,從此以後,夫唱婦隨,與曾祖父同心敬拜上帝。

福音到處 神蹟顯明

關於祈禱醫病,真是十分奇妙。據筆者小心研究,福音初到的地方,總有很多「神醫」的奇蹟,直等到福音扎根,相信的人根基堅固了,「神醫」便漸漸少了。 爲何如此? 照我的看法,當福音初到一個地方時,你講上帝是又真又活的上帝,耶穌有奇妙拯救的權能,雖然言者諄諄,但必須證實,才能叫聽者相信。就因如此,上帝特別垂聽祈禱,在醫病趕鬼的事上,顯明上帝是又真又活的神,使看見的人,不能不相信;也叫初信的人,可以堅固他們的信心。

數十年前,有一位同工告訴我,一位老太婆信主不久,雖然知識簡單,信心却十分强烈。一天,荷鋤田間,那時剛好天旱,農夫渴望下雨。這老太婆忽然想起,上帝是聽祈禱的上帝,爲什麼不求上帝下雨?她立刻跪在田前,迫切求上帝下雨。 真是說來奇妙,過了幾個鐘頭,忽然黑雲四合,大雨沛降,這老太婆高興得不得了。

這類的見證,不勝枚舉。正如初期教會,滿有神跡奇事(徒四:29),又如聖經所記:「上帝又按自己的意旨,用神蹟奇事,和百般的異能,並聖靈的恩賜,同他們作見證。」(來二:4)

等到福音傳開了,相信的人在信仰上已經有了認識(扎了根),這時他們所需要的,再不是用感官所感覺得出來的神蹟,而是在知識上更深認識上帝,更多經歷上帝。這是神蹟日漸減少的原因。

小學生的課本,有很多插圖,藉着這些形象,通過感官,幫助他了解課文的意義。年齡漸漸長大了,思想漸漸進步了,理解力也日比日加强,這時他們已經踏進了理性的世界,他們所需要的已判若兩人。在信仰的過程上也是如此。但這並不是說:一個信仰成熟的人不需要神蹟,成人也喜歡讀童話,在信仰的道路上,理性與情感總是相輔而行,因此上帝仍然不時向他們行神蹟,好叫他們的信心,永久保持活潑新鮮,不至僵硬,流爲形式。

熱心佈道 惹來官司

曾祖父信道以後,他熱心佈道,常常四出,把他的信仰向人述說。

有一次,他走到內浮山一帶(離我鄉六七十里)傳道,結局給鄉人扭打送官, 姑念「無知」,毒打了趕逐回家。

雖然如此,他有一顆熱烈傳福音的心,要與人一同享受福音的好處;一切的逼迫和壓抑,並不能息滅他內心的火燄,他仍然繼續他傳福音的工作。

某年,當潮州府試時,各縣學子,齊集府城。曾祖父認爲大好機會,在試場附近向學子傳述這「不受歡迎」的洋教。「闖試場」罪名嚴重,曾祖父被逮捕起來,等候審訊。照前清律例,闖試場的罪名可能砍頭。

曾祖母聞訊,連忙趕到媽嶼,去求當年的美國教士耶士摩牧師設法營救。

浸信會開始進入潮汕,乃由泰國的潮藉教友,回鄉設禮拜堂,至今泰國心聯堂 仍稱爲潮汕浸信會之母會。以後才由美國差會派西教士到潮汕。起初,總部是設在 汕頭港外的媽嶼,後來因爲交通不方便,才遷到角石。

耶士摩聞訊很生氣,認爲曾祖父不聽勸,已經不止一次在外闖事(爲傳福音闖事也),現在「闖試場」罪名嚴重,他也無法。照我們家族老輩人傳說,曾祖母被他推下,從二樓的樓梯連拖帶跌,跌至地下傷足(照筆者個人推測,耶士摩諒無把她推下之理,想必拒絕她的請求,而曾祖母仍哀求不已,因此趕她下樓,曾祖母不慎,乃在樓梯跌下),曾祖母大恚,此時求助無門,只好失望回家。

可是人沒有辦法,上帝却有特別的救法。

白日雷霆 上帝施救

當開庭審訊的日子,府太爺坐堂,兩旁皂隸呼叱,好不威風。想不到光天白日,忽然霹靂一聲,聞者變色。照前清的慣例,審訊時響雷,實有寃情,才由老天爺震雷示警。曾祖父的頭顱,才由這霹靂一聲,不必搬家。雖然如此,死罪可免,活罪難饒,乃被判徒刑,解往東北地區。感謝上帝,讓曾祖父有份在基督的十字架苦難中。

起解不久,押兵生病,曾祖父本來是中醫,爲他買藥治療,悉心調治,沉疴獲癒,押兵爲着報答曾祖父救命之恩,乃私自釋放曾祖父回家,而他自己也「逃差」 亡命他鄉。

當曾祖父輾轉回鄉,抵達家門,時正半夜,叩門時,家人們聽得曾祖父的聲音,慶得生還,喜出望外,大家再一次爲着上帝奇妙的救恩獻上感謝。

口述筆記 美好見證

上面記述,乃筆者兒時聽自長輩口中所述者,雖年代久遠,惟深信確是事實無 疑。

茲略述個人感想如下:

第一,百餘年前,信仰「洋教」,是大逆不道者。法律制裁,社會唾棄,家人敵對,親友歧視,若非有屬靈的「真知灼見」,與「破釜沉舟」之決心,實無法堅守到底。先曾祖父爲着信仰,多受苦難,至死不渝;甚且捨棄祖宗公產,犧牲子孫權利,對家境清貧的曾祖父來說,實不容易,但他甘之若飴,毫不顧惜,絕非「吃教」,也非「謀利」,種種犧牲,令人起敬,庚子年前的信徒,大都如此,與今日之投機份子,實不可同日而語。

第二,曾祖父與西教士辯道,一連三日,自知理屈,便向真理低頭,決心皈信,這種明是非,辨真僞,絕不抱殘守缺,死撐到底的見識,殊不容易。

其實中國人一向是敬拜上帝的國家,根據典籍的記載,三王五帝,莫不昭事上帝。「上帝,天之神也」(朱子釋)。「自其徧覆言之謂之天,自其主宰言之謂之帝。書或稱天或稱帝,各隨所指,非有重輕。」(尚書周書君奭註)「蕩蕩上帝,下民之辟。」(詩經:大雅蕩)「惟上帝不常,作善降之百祥,作不善降之百殃。」(尚書周書伊訓)「齋戒沐浴,則可以祀上帝。」(孟子)只因爲中國人歷代所敬拜的上帝,是憑推理推出來者:看見宇宙萬物,知道必有創造之者,治理之者,因此稱這位創造治理之神爲「上帝」,因此敬之拜之。惟其因憑推理推出來的,對於上帝便認識不清,不若基督教,因着上帝先向眾先知多方的曉諭,以後藉着池獨生子化身啓示,故所認識者便躍進了許多大步。(我們因爲智能有限,領悟也有限,上帝仍無法將祂的無限,向我們完全顯明)雖然如此,但中國人明明知道有上帝,也有心敬拜上帝,因此如果我們能因勢利導,把先哲敬神之心,向中國人解釋,一定能夠事半功倍,領導他們親近上帝。

有人批評中國人拜多神,山有神,水有神,風雨也有神;這是理性的弊端。國 有君,推理便推出宇宙間有上帝;族有長,推理便推出山川河海也有神。其實,上 帝不同國君,中國人因爲對上帝的認識不夠,因此所推出來的便有許多錯誤。但不 要緊,中國人肯動腦筋,既然推理推出個「上帝」來,我們正可以將聖經的真理小心解釋,幫助他們清楚認識上帝。

引導先祖父的西教士,他懂得這些,所以能夠將先曾祖父帶到上帝面前來。可 惜以後的西教士,大多夜郎自大,驕矜自是,不懂我國得天獨厚,結果枘鑿不入。 因爲得不了人,不得不改變辦法,或用勢力(指庚子年後),或用金錢(包括救濟 品及幫助留學),因此所吸收者,不少是投機份子,平時還可以裝門面,逼迫來時 便高飛遠走,不知所終。

第三,曾祖父自己得道,誓願與人共享福音的好處。他像使徒時代的信徒,以 傳福音爲己任,雖經歷多苦,仍不退縮。所以能引領多人歸主,如果今日的信徒, 能夠學効初期信徒努力領人歸主,教會一定大大興旺了。

第四,我走過很多地方,看過很多信徒,每一位熱心愛主的信徒,他的後裔莫不大受祝福。以先祖而論,他們甘心爲主犧牲,上帝賜福他的後裔,使他們有地位,有名望,兒孫滿堂,左右前後,深爲鄉人所敬重。

這並不是迷信,實有至理存在。

縱觀世人,勤儉成家,便飽暖思淫慾,想討個小老婆,享齊人之福。有了錢,生活舒適,便想享樂,他們大多縱情聲色,嫖賭飲吹。而他們的子孫,不知稼穡艱難,只曉得沉迷酒色,自甘墮落。就是這樣,守成不易,轉眼成空。一個信耶穌的人並不如此,他們恪守聖經一夫一妻制度,心無外騖,情有獨鍾,建立一個快樂敬度的家庭,「家和萬事興」,便可過着幸福的日子。他們有家庭禮拜,主日事奉,讀聖經,遵聖訓,教子有義方,兒女少小便學習行走正路;有一個正確的人生目標,長大了到社會去,便會遠離罪惡的試探,保持光明正大。這樣的人很容易得到朋友的信任,到處工作順利,事業亨通。何況他們還有又真又活的上帝,一生指導和賜福.,永活的救主耶穌,隨處同在,隨時拯救。「天助自助」,「福自天申」,他們的發達與繁盛,實事有必至,理有固然者。

(註:本文有關巴色會東來資料,謝謝巴色會葉貴廷牧師供給資料,謹此致謝)

全書完